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中市政府文化局 函

地址：40701臺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三段99號

承辦人：科員 洪雯凌

電話：04-22289111#25408

電子信箱：s000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3月27日

發文字號：中市文藝字第114000641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二 (387330000E_1140006415_ATTACH1.png)

主旨：有關本局辦理「相約東海藝術街:台中木偶劇團X街藝匯演」戶外演出活動，敬請惠予協助公告宣傳周知，至鈞公誼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旨揭活動將於114年4月5日(六)下午6時於東海藝術街「科比意廣場」辦理。
- 二、檢附本案活動電子文宣品，惠請於貴管官網或臉書等平臺公告周知，以利活動宣傳。

正本：臺中市政府所屬各機關(臺中市政府文化局除外)、臺中市各市立幼兒園(不含和平區)、臺中市各市立國民中小學

副本：本局表演藝術科



終身教育科 收文:114/03/27



041140027805 有附件